

中華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專題製作實施辦法

95.10.11 九十五學年第一學期第一次系本位課程會議通過
98.09.11 九十八學年第一學期第一次系務會議決議通過
99.04.08 九十八學年第二學期第二次系務會議決議通過
102.03.11 一〇一學年第二學期第三次系務會議決議通過

- 第一條 實施宗旨：
為使本系學生能藉由專題製作，將在學期間所學專業知識及技能做一整合，特訂定本實施辦法。
- 第二條 實施時間：
本課程為本系之必修課程，總學分數為 2 學分，分四個學期在二年級下學期到四年級上學期期間內實施（每學期學分數為 0.5）。若學生無法在畢業考前修滿 2 學分，則該生須延長修業年限。
- 第三條 實施方式：
1. 選擇組別：
教師：每學年度第一學期末時可挑選欲指導之專題組別，每組指導老師一名，每週授課(領取鐘點費)並負責該組之畢業專題整體製作事宜。教師得自行公佈可提供之專題製作題目或專題製作方向。
學生：本系學生於開始修習專題製作課程前一學期末時，須自行進行人員分組並挑選指導老師，以開始專題製作作業。每組須挑選一位本系專任或兼任教師作為指導老師，指導專題製作內容。
2. 人數限制：
每組人數以 3 人為原則，上限為 6 人，下限為 1 人。
3. 申請方式：
學生須於開始修習專題製作課程之第一學期開學後三週內完成分組，並依規定填寫專題製作申請表(如附件一)，繳交至本系系辦公室。
- 第四條 學生專題製作執行方式之更改：
1. 學生若發覺所選之方案有窒礙難行之情事者，得更改專題製作執行之方式。更改時機僅限於學期結束至下一學期開始前，學期中不得更改。
2. 更改專題製作執行方式之學生須填具「專題製作執行方式更改申請表」(如附件二)送至系辦公室存查。
- 第五條 學生專題製作報告之格式：
學生專題製作報告之書寫格式請參考附件四之寫作格式。
- 第六條 評分：
1. 前二學期課程規劃以培養學生專業技能、資料蒐集和團體合作默契的養成為主軸，學期成績由指導老師依學生投入的貢獻及成效個別給予評分。
2. 修習專題製作第三學期之學生，須於學期末完成專題規劃報告，並通過審查。審查方式以組為單位包括書面審查與口試，由系辦公室統一辦理，於第 15 週前後舉行，審查成績占學期成績 50%。指導老師依學生平時表現與貢獻度評定個人成績，其成績佔學期成績 50%。
3. 修習專題製作第四學期之學生，須於學期末完成專題報告、通過專題審查並完成成果展示。專題審查分兩階段，第一階段為口試，於第 13 週前後舉行，以組為單位依每位同學之貢獻度評分，佔學期成績 50%。第二階段為專題報告與成果展示，於第 15 週前後舉行，由專題審查委員給予各組評分，佔學期成績 40%。指導老師依學生表現與貢獻度評定個人成績，佔學期成績 10%。
4. 學生須於成果展示前，完成專題製作報告一式兩份交由指導老師簽名，由指導老師繳交至系辦公室存查。未繳交報告之專題組不得參加成果展示，且該組成績以 0 分計。
- 第七條 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，系主任核准後公佈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中華科技大學資工系 專題製作申請表

學年度	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	
專題名稱：				
製作人員	班級			系助理
	學號			
	姓名			
	班級			
	學號			
	姓名			
指導老師 意見				指導老師
系主任				

中華科技大學資工系
專題製作執行方式更改申請表

學年度					申請日期	年	月	日
專題名稱：								
製作人員	班級					系助理		
	學號							
	姓名							
	班級							
	學號							
	姓名							
變更項目及原因							指導老師	
備註								
系主任								

中華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
學年度 第__學期 期(中/末)專題製作評審成績表

組別：

題目：

班級	學號	姓名	組織架構 (30%)	整體表現 (30%)	創意 (20%)	專業 (20%)	總分
評語							
口試委員 簽名							
備註							

中華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畢業專題報告格式

1. 報告編印項目次序

甲、誌謝或序言

乙、摘要

丙、目錄

丁、表目錄

戊、圖目錄

己、報告內容

庚、參考文獻

辛、附錄

壬、封底

2. 規格說明

中英文摘要：內容應說明研究目的，資料來源，研究方法及結果等，約 500~1000 字（以一頁為原則），裝訂於報告內。

報告尺寸及紙張：以 210mm * 297mm 規格 A4 白色紙張繕製。封面封底採用布紋紙或卡紙。

版面規格：紙張頂端留邊 2.5 公分，左側留邊 3 公分，右側留邊 2 公分，底端留邊 2.5 公分，版面底端 1.5 公分處中央繕打頁次（見下頁圖 1）。

文字規格：文章主體中英文皆可，自左至右，橫式打字繕排，文句中引用之外語原文以（）號附註。

頁次：（1）致謝或序言至圖目錄等，以 i，ii，iii，…等小寫羅馬數字連續編頁。

（2）專題報告第一章以至附錄，均以 1，2，3，…等阿拉伯數字連續編頁。

裝訂：自報告本左端裝訂，書脊打印畢業年度，專題題目，校、系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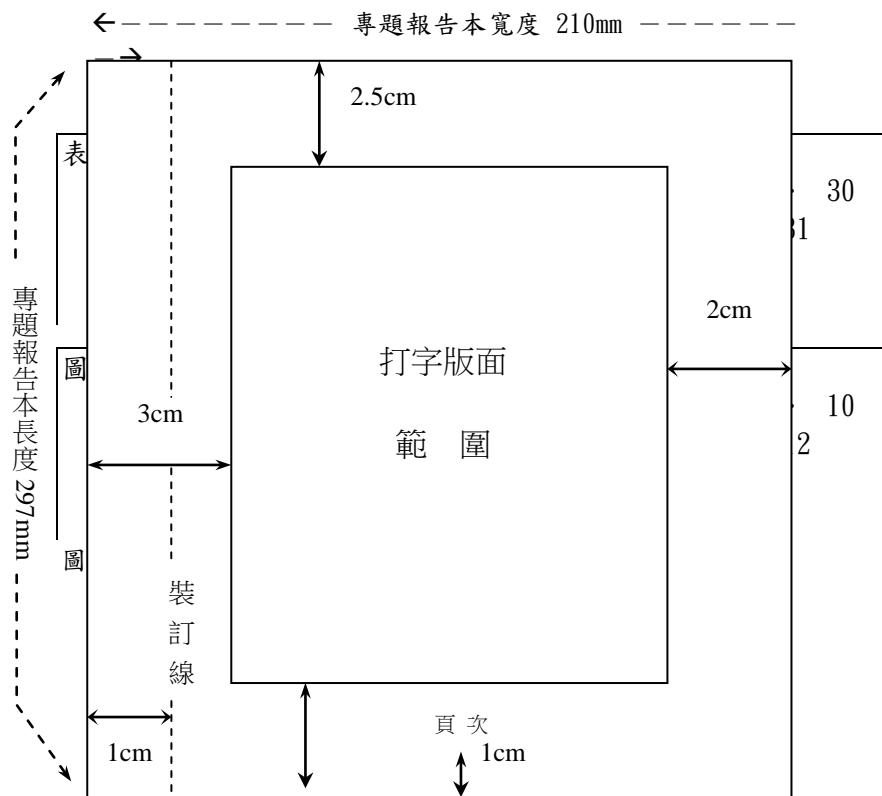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 專題報告尺寸及打字版面規格範例

3. 撰作細則：

甲、**目錄**：按本規範所訂“報告編印項目次序”各項順序，依次編排報告內容各項目名稱、章、節編號、頁次等（見圖 2）。

目 錄	頁次
誌謝 -----	i
摘要 -----	ii
目錄 -----	iv
表目錄 -----	v
圖目錄 -----	vi
1. 緒論 -----	1
2. 研究內容與方法 -----	7
2.1 xxxx -----	10
2.1.1 xxx -----	11
2.1.2 xxxxxx -----	12
3. 理論 -----	16
3.1 xxxxx -----	17
3.2 xx -----	19
4. 實驗部份 -----	23
5. 結論 -----	28
6. xxx -----	30
參考文獻 -----	33
附錄一 -----	35
附錄二 -----	3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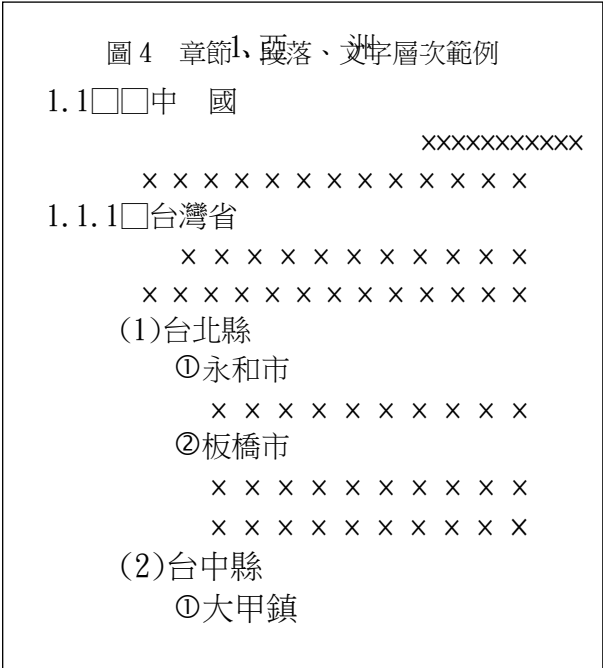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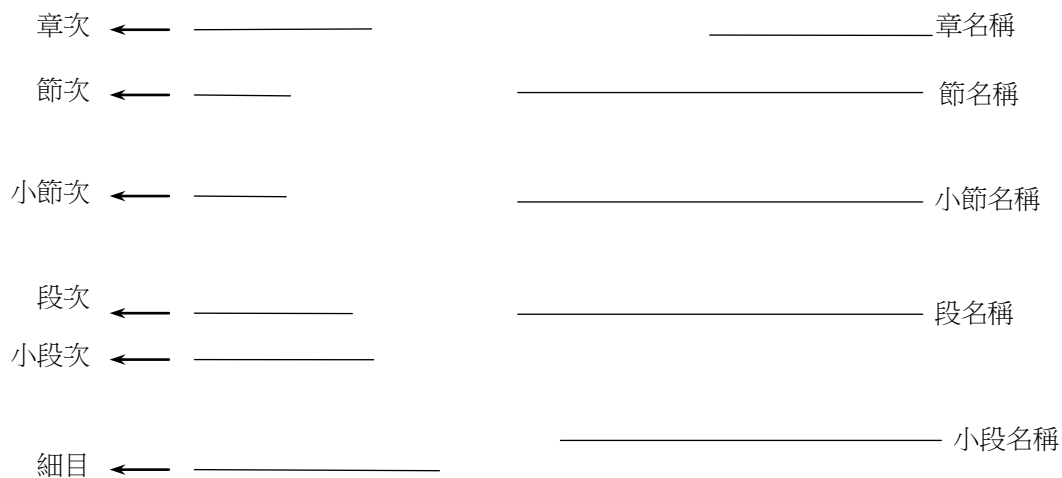
-1-

圖 2 目錄編排範例

乙、**圖表目錄**：文內表圖，各依應用順序，不分章節連續編號，並表列其頁目次（見圖 3）。

丙、專題報告本文：

- i. **章節編號**：章次使用 1.、2.、……等中文數字編號，節段編號則配合使用 1.1、1.1.1、(1)、① 等層次順序之阿拉伯數字。
- ii. **章節名稱及段落層次**：(見圖 4)。
 - 1. 章次、章名稱位於打字版面頂端中央處。
 - 2. 節次、段次均自版面左端排起，各空一、二格後，繕排名稱。
 - 3. 小段以下等號次及名稱，均以行首空數格間距表明層次。



- iii. **字體**：中文以標楷體，英文以 Times New Roman。
- iv. **字型大小**：內文為 12 點、章名稱為 16 點、標題名稱為 14 點。
- v. **行距**：中文採用 1.5 倍行高，英文 2 倍行高，章名下留雙倍行距。
- vi. **字距**：中文為標準間距，英文不拘。
- vii. **縮排**：每段採首行縮排 0.85 公分。
- viii. **數學公式**：文中各數式，依出現次序連續編式號，並加 () 號標明於文中或數式後。

1. 例：

$$\text{甲、} \partial C / \partial (RPP) = H - \left[\sum_{D=RPP/S}^{\infty} f(D) \right] bA/Q \quad (35)$$

$$\partial C / \partial Q = H/2 - \sigma S A/Q - \left[\sum_{D=RPP/S}^{\infty} (SD - RPP) f(D) \right] bA/Q^2 \quad (36)$$

乙、令(35)式及(36)式為 0，得到最適條件：

- ix. **註腳**：①特殊事項論點等，可使用註腳(Footnote)說明。
 1. ②註腳依應用順序編號，編號標於相關文右上角以備參閱。各章內編號連續，各章之間不相接續。
 2. ③註腳號碼及內容繕於同頁底端版面內，與正文之間加劃橫線區隔，頁面不足可延用次頁底端版面。
- x. **文獻參閱**：文中所有參考之文獻，應將參閱編號，加 [] 號標明於參閱處。文獻資料另編錄於論文本文之後。
 1. 例：在設計 x 管制圖時最常用的成本模式是 Duncan [1] 所導出來的模式。此模式是根據下述製程行為和收入的某些假設而成立的。
- xi. **圖表編排**：表號及表名列於表上方、置中，圖號及圖名置於圖下方、置中。資料來源及說明，一律置於表圖下方、置中。

表 1 xxxxx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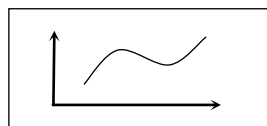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3 xxxxx

資料來源：xxxx

資料來源：xxxx

丁、 參考文獻資料編排

- i. 所有參考文獻資料，均置於論文本文之後，獨立另起一頁，先中文後英文，依作者姓名依序排列，頁次仍與本文接續。
- ii. 各類資料項目順序及格式：
 1. ①書籍：書名下加底線(underline)，格式如下，項目如無，可從略。

著者姓名，合著者，合著者，書名，卷數，譯者，再版版本，						
1	2	3	4	5	6	7
書名，(編者)，出版者，出版地，出版年月						
8	9	(或著有編者發行)		11	12	
10						

2. 例： [1] 劉石若，系統分析，台北，松崗電腦圖書，民國六十七年。

3. [2] 葉怡成，類神經網路應用與實作，儒林圖書出版，五版，1198年1月。
 4. [3] Salton, G., Automatic Text Processing, Addison-Wesley, New York, 1989.
5. 說明：
- 甲、a. 一人以上著者，應按原文獻中順序繕列。
 - 乙、b. 三人以上著者，則僅書第一著者姓名，後加“等”字，或“et al.”。
 - i. 例：姚從吾等編著。M. W. Du, et al.
 - 丙、c. 機關，學校等著者，則將團體名稱比同個人著者姓名繕列。
 - i. 例：中國圖書館學會，圖書館標準，正中書局，台北，民國八十四年。
 - 丁、d. 一連串書的作者為同一人時，以橫線代表重複之作者姓名。
 - i. 例：[1] 李期泰，外交學，正中書局，台北，民國八十一年。
 1. [2] ——，國際政治，正中書局，台北，民國九十二年。
 - 戊、e 翻譯作品
 - i. 例：[1] (德) 赫塞 (Herman Hesse) 著，鄉愁，陳曉南譯，新潮文庫，台北，民國六十五年。
 1. [2] Lissner, Ivar, The Living Past, Translated by J. Maxwell Brownjohn, G. P. Putnam's Sons, New York, 1957.
 - 己、f. 作者以筆名、別號發表作品時，仍用筆名或別號，並以方括號將查出之作者本名括起來，放在筆名或別號之後。
 - i. 例：[1] 孟瑤 [楊宗珍]，飛燕去來，再版，皇冠雜誌社，台北，民國六十三年。
- 戊、附錄：凡屬大量數據、推導、註釋有關或其他冗長備參之資料、圖表，均可分別另起一頁，編為各附錄。

中華科技大學工程學院
資訊工程系畢業專題報告

(專 題 題 目)

學生：
學生：
學生：
學生：
學生：
學生：
學生：
指導老師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

書脊格式

中華科技大學
資訊工程系

專
題
題
目

○○學年度